

# 鹤庆县教育体育局

##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，编制鹤庆县教育体育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本报告主要包括：总体情况；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；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；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开展情况。统计数据时间段：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公布和获取方式：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系统“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”栏目查阅及下载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严格执行公文（信息）公开属性界定

本机关严格将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全过程公开要求落实到公文办理程序，界定公文（信息）属于“此件公开发布”1 件，主动公开 1 件。本机关办理公文时公开属性标识为“主动公开”和“删减后公开”的公文，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同时，积极抄送给政府公报 1 件、档案馆 1 件、公共图书馆 1 件、政务服务中心窗口 1 件，12345 政务热线接听率 100%。

#### （二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系统公开信息情况

1. 机构职能类信息公开情况。机构职能公开 1 件。
2. 文件类信息公开情况。

3. 动态类信息公开情况。工作动态公开 5 件，人事招考公开 2 件，执法监督公开 1 件，行政许可公开 6 件。

4. 财政类信息公开情况。政府预决算公开 2 件，预算公开 1 件，决算公开 1 件，绩效评价公开 1 件，专项资金公开 1 件，价格和收费公开 3 件。

5. 服务类信息公开情况。政务服务公开 1 件，权责清单公开 28 件，办事指南公开 16 件，双随机一公开公开 4 件，六稳公开 1 件，六保公开 1 件。

6. 主动公开类信息公开情况。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公开 1 件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公开 1 件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公开 1 件，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公开 20 件，惠民实事公开 1 件，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 1 件，义务教育公开 9 件，公共文化服务公开 1 件，重大建设项目公开 1 件（其中，批准服务信息公开 1 件，批准结果信息公开 1 件，征收土地信息公开 1 件，施工许可公开 1 件）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8	0	6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5	0	0
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4	158080.803 万元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	
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		0	0	0	0	0	0	0	

	不明确							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。主要表现在：目前政府信息分类界限不清晰，难以快速准确辨别哪些信息应当主动公开，哪些信息属于依申请公开，哪些信息不能公开，导致主动公开范围不广、内容不全面，影响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。

2021年，我局将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，始终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

持续做好教育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充实公开内容、优化公开服务。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，做好信息收集、填报、审查、发布等工作。充分利用好门户网站、“两微一端”平台，切实提高政府透明度，更好地为公众提供便利的服务，提高行政效能和政府公信力。二是加强培训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。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、格式的培训，提高每一位工作人员的思想意识和工作能力。三是进一步探索和研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不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有针对性地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，深入、持续、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